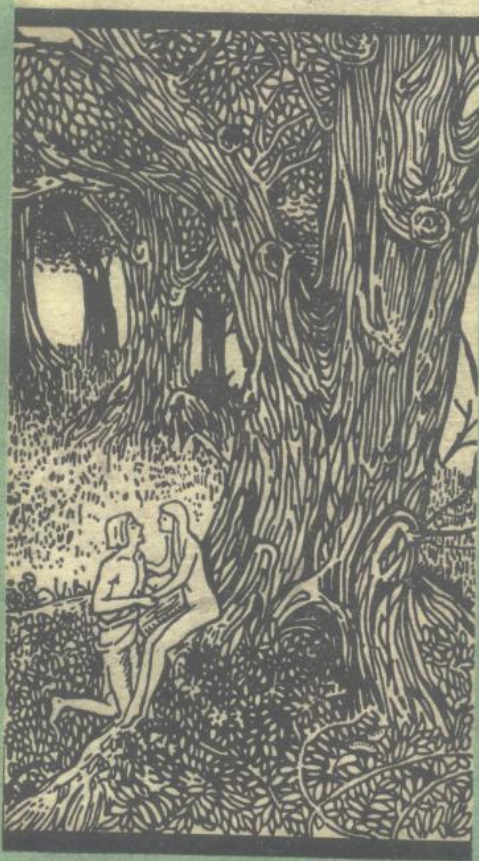


EVE'S DIARY

夏娃日记

马克·吐温 著



上海译文出版社



夏娃日记

马克·吐温 著 李 兰 译

上海译文出版社

Mark Twain
EVE'S DIARY

本书根据 Harper & Brothers Publisher 版的
《马克·吐温作品集》(1917)译出

夏 娃 日 记

〔美〕马克·吐温 著

李 兰 译

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

上海延安中路 955 弄 14 号

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

江苏南漕印刷厂印刷

开本 787×960 1/32 印张 4 插页 2 字数 33,000

1986 年 5 月第 1 版 1986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: 00,001—16,000 册

书号: 10188·611 定价: 0.74 元

内 容 提 要

根据《圣经》中的传说，夏娃是人类的第一个女性，也是第一个妻子。在美国著名作家马克·吐温的笔下，她天真、纯朴、善良、聪明，她对世界上的一切事物，燃烧着永不熄灭的新鲜感，对“美”的爱好和珍惜，是她的天性。但她的这些美德，在她丈夫亚当(传说是人类的第一个男人)的眼里，却只是十足的傻气，因为作者笔下的亚当是个实利主义者。全书写得很风趣，富于幽默感，对于女性的心理活动有细致生动的刻划。

鲁迅先生特地为本书中译本初版撰写了“小引”，列在卷首。本书还收入了美国名画家莱勒孚的五十五幅优美的插图，和文字配合，为读者增添欣赏的情趣。

这次重排出版，由编辑部和译者对照原著，作了文字的校订工作。

小 引

马克·吐温(Mark Twain)无须多说，只要一翻美国文学史，便知道他是前世纪末至现世纪初有名的幽默家(Humorist)。不但一看他的作品，要令人眉开眼笑，就是他那笔名，也含有一些滑稽之感的。

他本姓克莱门斯(Samuel Langhorne

ne Clemens, 1835—1910), 原是一个领港, 在发表作品的时候, 便取量水时所喊的讹音, 用作了笔名。作品很为当时所欢迎, 他即被看作讲笑话的好手; 但到一九一六年他的遗著 “The Mysterious Stranger” 一出版, 却分明证实了他是很深的厌世思想的怀抱者了。

含着哀怨而在嘻笑, 为什么会这样的?

我们知道, 美国出过亚伦·坡(Edgar Allan Poe), 出过霍桑(N. Hawthorne), 出过惠德曼(W. Whitman), 都不是这么表里两样的。然而这是南北战争以前的事。这之后, 惠德曼就先唱不出歌来, 因为这之后, 美国已成了产业主义的社会, 个性都得铸在一个模子里,

不能再主张自我了。如果主张，就要受迫害。这时的作家之所注意，已非应该怎样发挥自己的个性，而是怎样写去，才能有人爱读，卖掉原稿，得到声名。连有名如荷惠斯(W.D.Howells)的，也以为文学者的能为世间所容，是在他给人以娱乐。于是有些野性未驯的，便站不住了，有的跑到外国，如詹谟士(Henry James)，有的讲讲笑话，就是马克·吐温。

那么，他的成了幽默家，是为了生活，而在幽默中又含着哀怨，含着讽刺，则是不甘于这样的生活了。因为这一点点的反抗，就使现在新土地里的儿童，还笑道：马克·吐温是我们的。

这《夏娃日记》(Eve's Diary) 出版

于一九〇六年，是他的晚年之作，虽然不过一种小品，但仍是在天真中露出弱点，叙述里夹着讥评，形成那时的美国姑娘，而作者以为是一切女性的肖像，但脸上的笑影，都分明是有了年纪的了。幸而靠了作者的纯熟的手腕，令人一时难以看出，仍不失为活泼泼地的作品；又得译者将丰神传达，而且朴素无华，几乎要令人觉得倘使夏娃用中文来做日记，恐怕也就如此一样；更觉值得一看了。

莱勒孚(Lester Ralph)的五十余幅白描的插图，虽然柔软，却很清新，一看布局，也很容易使人记起中国清季的任渭长的作品，但他所画的是仙侠高士，瘦削怪诞，远不如这些的健康；而且对

于中国现在看惯了斜眼削肩的美女图的
眼睛，也是很有澄清的益处的。

唐丰瑜

一九三一年九月二十七夜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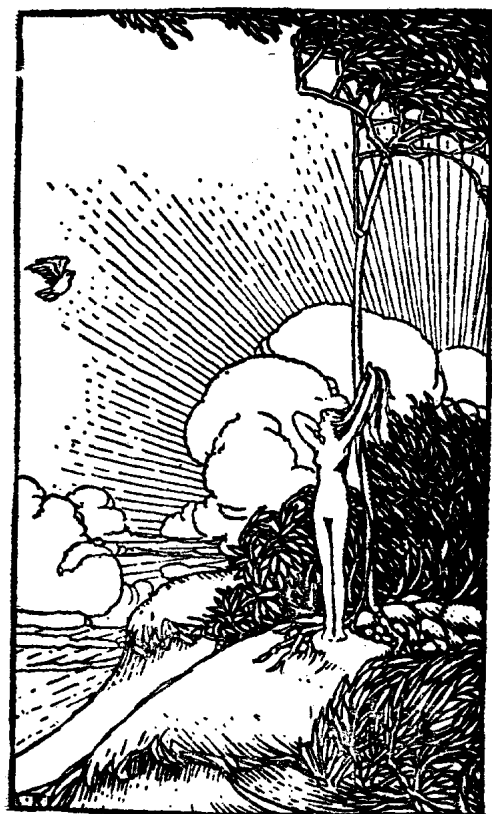
2023/05

目次

小引	1
夏娃日记	1
译者后记	110
补在后面	113

夏娃日记

从原文译出



星期六

现在，我差不多享寿整一天了。我是昨天才到的。这是由于我有这样的感觉。而且也准是这样，因为如果昨天之前还有一个前天，那当时我不在，要不然，我一定会记得。当然，有可能昨天之前有过一个前天，而我却没有留意到。好吧；现在我可要好好留意了，如果“昨天之前的前天”来到，我就要把它记下。最好一开始就记录得非常正确，不要弄混淆了。因为有一种本能告诉我，这些详情细节将来有一天会对于历史学家很重要。由于我觉得自己就是一个实验，我觉得的确象是一个实验；不可能有人



会比我更觉得象是一个实验，因此我觉得我渐渐深信我正是那样，——一个实验；只是一个实验罢了，再没有旁的。

如果我是一个实验，那么，我是这实验的全部吗？不，我以为不是；我觉得其余的也是它的一部分。我是其中的主要部分，但我以为其余的在这中间也都占有份额。我的地位已经肯定了，还是我必须注意它，对它当心呢？恐怕是后者吧。有一种本能告诉我，永远保持警惕是至高无上的价值。（我认为，对于我这么个年轻人，这是很好的一个警句。）

一切东西，今天都显得比昨天好。在昨天匆忙赶成中，山岭成了七高八低的状态，有些平原又是乱堆着废物和残

